

从税收盾牌到自动信息交换：意大利与银行保密的终结——概述与总结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2001 年至 2017 年间，意大利共和国先后五次为其居民提供机会，使其将未申报的境外资金公开化：三次匿名的税收庇护（tax shield）和两轮自愿披露。在每一次公布了数据的场合，此类资金中最大的单一来源地都是瑞士，其中大部分位于卢加诺及提契诺州的其他城镇。2001 年的第一次 *scudo fiscale*（“税收庇护”）按申报资产的 2.5% 收费，并保证匿名。第三次于 2009 年和 2010 年实施，收费 5%，使超过 1,040 亿欧元的资产浮出水面。2015 年的自愿披露则要求缴纳全部应缴税款，要求客户授权其瑞士银行在罗马提出请求时披露其账户数据，并且数据显示，所申报的每十欧元中几乎有七欧元曾存放于瑞士。¹ 在这些时间节点之间，瑞士—意大利私人银行业务的法律基础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瑞士于 2009 年 3 月接受了依请求进行信息交换的国际标准，并于 2015 年 2 月与意大利签署了一项议定书，允许针对整组纳税人提出请求。自 2018 年起，瑞士每年 9 月根据自动信息交换机制，向 Agenzia delle Entrate（意大利税务局）传送意大利居民的账户数据。

本章探讨这一转变是如何发生的、它对卢加诺意味着什么，以及如今哪些法律规范着意大利家族在提契诺州持有或继承的资产。本章的论点是：瑞士对意大利银行保密制度的终结，是一个经过

从税收盾牌到自动信息交换：意大利与银行保密的终结——概述与总结

谈判、分阶段推进的过程，其中意大利的特赦法与瑞士的条约法步调一致地演进。意大利的每一次特赦都选在可以利用瑞士某项让步或某个国际期限的时机。反过来，瑞士的每一项让步，都是为了换取在提契诺州所关切事项上的缓解：意大利的黑名单、瑞士银行的市场准入，以及被称为 *frontalieri* 的跨境通勤者的税收问题。在这一过程中，卢加诺失去了其未申报意大利存款的很大一部分。然而，通过 *rimpatro giuridico*（“法律上的回流”），相当一部分资产仍留在瑞士管理之下：意大利受托公司成为账户的名义持有人，而这些账户从未离开提契诺州。如今服务于意大利客户的卢加诺私人银行，正是这一系列事件的产物。

本章以 D 部分为基础——该部分追溯了里拉经济、被称为 *spalloni* 的现金携带者以及 1980 年代的洗钱案件——并以 E.I 章为基础，后者描述了当今卢加诺银行市场的机构和数据。E.III 章论述《金融机构法》下的独立资产管理人和受托人，E.IV 章论述向意大利提供金融服务的规则，E.V 章论述意大利家族的继承、信托和居留问题。本章按时间顺序展开：从 2001 年之前的状况出发，经过三次 *scudi*、欧洲储蓄协议、2009 年的对峙、自愿披露和 2015 年的瑞士—意大利议定书，直至自动信息交换。随后，本章考察至今仍规范银行保密以及洗钱上游犯罪的瑞士刑法。最后，本章为卢加诺执业人士仍不断遇到的意大利遗留资产和继承账户提供一份核查清单。

1 结论

瑞士与意大利之间银行保密制度的终结历时十六年，从 2001 年的第一次 *scudo fiscale* 到 2018 年 9 月的首次自动数据交换。它既不是一次性的行为，也不是单方面的失败。意大利利用特赦使资本回流并增加财政收入。它让每一次特赦都选在可以利用瑞士弱点的时机：2001 年欧元的引入、2009 年的国际危机以及 2015 年自愿披露的期限。瑞士则逐步让步：2004 年的预扣税、2009 年的 OECD 标

准、2015 年允许集体请求的议定书，以及自 2017 年起的自动交换。作为回报，瑞士争取到其银行客户能够以平等条件参与自愿披露、从意大利 1999 年的黑名单中被移除，以及针对 *frontalieri* 的新制度。2015 年 2 月 23 日的路线图（Roadmap）将这一交换记录在同一份文件中。

对卢加诺而言，这一过程意味着失去了自 1945 年以来定义这一金融中心的一项业务。仅 *scudo ter* 一项就使数百亿欧元的意大利资产脱离了瑞士的托管。随后，自愿披露、集体请求和自动交换消除了在提契诺州持有未申报资金的其余理由。与此同时，卢加诺各银行留住的意大利客户比原先担心的要多。2009 年之后，通过意大利受托公司进行的 *rimpatro giuridico* 使资产留在了瑞士托管之下，而 2015 年的自愿披露则根本不要求资产回流。留下来的客户，是那些看重瑞士银行业的稳定性、货币、投资能力以及边境另一侧讲意大利语的客户经理的人。

这一时期遗留下来的法律问题至今仍是日常实务的一部分。《银行法》第 47 条仍保护客户信息免遭私人披露，而《刑法典》第 271 条和第 273 条仍捍卫瑞士主权，防范非官方的请求。自 2016 年起，第 305bis 条第 1bis 款规定的严重税务犯罪使税务合规成为反洗钱法的问题。在意大利方面，2009 年第 78 号法令第 12 条规定的推定和加倍的期限，仍适用于截至 2023 年的各年度。*quadro RW* 和 *IVAFE* 每年都适用，而继承账户则引发遗产申报和自我洗钱方面的问题。接下来的各章考察在这一新环境下服务意大利客户的机构：E.III 章论述《金融机构法》下的独立资产管理人和受托人，E.IV 章论述市场准入规则，E.V 章论述意大利家族的继承和居留规划。

2 五句话概要

2001 年至 2017 年间，意大利为其居民提供了三次匿名税收庇护和两轮自愿披露，而每一次，瑞士——尤其是提契诺州——都是所

从税收盾牌到自动信息交换：意大利与银行保密的终结——概述与总结

申报资产的最大来源地。瑞士分阶段作出回应：2005 年依储蓄协议征收预扣税，2009 年 3 月采纳 OECD 标准，2015 年 2 月 23 日与意大利签署议定书和路线图，以及自 2017 年起实施自动信息交换。以银行自身的离场信函（exit letters）为依据的集体请求于 2021 年得到联邦最高法院的确认，加之每年传送账户数据，使得卢加诺的未申报意大利资金从此难以为继。卢加诺失去了其大部分未申报的意大利业务，但通过 2009 年的法律上回流和 2015 年的自愿披露保留了大量资产，后者允许经合规化处理的资产继续留在瑞士。《银行法》第 47 条、《刑法典》第 271 条和第 273 条以及第 305bis 条规定的税务上游犯罪，仍构成卢加诺银行工作的框架，而意大利的遗留账户和继承账户则需要对意大利的时效期限、quadro RW 罚款以及 IVAFE 进行审慎分析。

3 注释

1. 相关数据载于下文各节：关于 2009 年的税收庇护，见 Fabio Di Vizio, “Lo strano caso di un'emersione a volto coperto. Considerazioni sullo scudo fiscale”, *Economia e Politica*, 2013 年 11 月 16 日, https://www.economiaepolitica.it/_pdfs/pdf-1306.pdf; 关于自愿披露，见 “Voluntary disclosure: 3,8 miliardi di gettito e oltre 129mila istanze. Il bilancio dell'operazione presentato al MEF”, *Finanza e Fisco*, 2015 年 12 月 9 日, <https://www.finanzaefisco.com/voluntary-disclosure-38-miliardi-di-gettito-e-oltre-129mila-istanze-il-bilancio-delloperazione-presentato-al-mef/>（瑞士占所申报资产的 69.6%）。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cn.helveticaregister.com/lugano-from-scudo-fiscale-to-automatic-exchange-italy-and-the-end-of-banking-secrecy-ov